原重庆市江北区城镇排水事务中心（江北区城市管线综合管理事务中心）
2026 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单位基本情况

（一）职能职责

单位现行的职能职责：负责本辖区责任范围内城市排水及污水处理管理、排水监测管理、排水设施建设运行维护管理和城市排水防涝相关的事务性、技术性工作。

负责本辖区责任范围内城市管线综合管理，统筹城市综合管廊建设与管理，协同推进海绵城市建设、主城区清水绿岸治理提升的事务性、技术性工作，完成主管部门及领导交办的其他工作。

（二）单位构成

机构设置：中心内设 4 部门和 1 个工作室，分别是办公室、财务部、排水综合部、管线综合部和“王敏文劳模创新工作室”。

人员情况：截止 2026 年 1 月，单位编制人数 21 人，实有在职人数 21 人，退休职工 51 名。

二、单位收支总体情况

（一）收入预算：2026 年年初预算数 11,493.13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893.13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8,600.00 万元。收入较 2025 年增加 7,562.24 万元，主要是红旗河沟排洪通道改造项目经费拨款增加 8,600.00 万元。

（二）支出预算：2026 年年初预算数 11,493.11 万元，其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预算 247.53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预算 43.12 万元，城乡社区支出 11,176.14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预算 26.34 万元。支出预算较 2025 年增加 7,562.24 万元，主要是基本支出预算增加 122.12 万元，项目支出预算增加 7,440.12 万元。

三、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2026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893.13 万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893.13 万元，比 2025 年减少 1,037.76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722.36 万元，比 2025 年增加 122.12 万元，主要原因是增加 4 名事业编制人员，增加了相应的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主要用于保障在职人员工资福利及社会保险缴费，退休人员补助等，保障单位正常运转的各项商品服务支出；项目支出 2,170.77 万元，比 2025 年减少 1,159.88 万元，主要原因是排水设施厂网一体化改革后，减少了排水设施运维经费，主要用于负责管理的排水设施的养护维修工作和更新改造等重点工作。

2026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8,600.0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8,600.00 万元，比 2025 年增加 8,600.00 万元，主要原因是红旗河沟排洪通道改造项目经费拨款增加 8,600.00 万元，主要用于改造红旗河沟内涝点雨水通道。

四、“三公”经费情况说明

2026 年“三公”经费预算 20.50 万元，与 2025 年持平。其中：公务接待费 0.50 万元，与 2025 年持平，主要原因是继续严格控制公务接待费的标准和范围；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0.00 万元，与 2025 年持平，主要原因是继续加强车辆管理，减少公务用车运维费。

五、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我单位不在机关运行经费统计范围之内。

（二）政府采购情况。我单位无政府采购预算。

（三）绩效目标设置情况。2026 年项目支出均实行了绩效目标管理，涉及一般公共预算当年财政拨款 2,893.13 万元。

（四）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截止 2025 年 12 月，本单位共有车辆 4 辆，其中特种专用技术用车 4 辆。2026 年无一般公共预算安排购置车辆。

（五）由于机构“三定”方案暂未批复，为确保平稳过渡，故按原编制单位进行预算公开。

六、专业性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三）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

（四）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五）“三公”经费：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单位预算公开联系人：张勇　联系方式：023-67875658

表一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本年收入	11,493.13	一、本年支出	11,493.13	2,893.13	8,600.00	
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2,893.00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47.53	247.53		
政府性基金预算资金	8,600.00	卫生健康支出	43.12	43.1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资金		城乡社区支出	11,176.14	2,576.14	8,600.00	
		住房保障支出	26.34	26.34		
二、上年结转		二、结转下年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收入合计	11,493.13	支出合计	11,493.13	2,893.13	8,600.00	

表二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2026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2,893.13	722.36	2,170.7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47.53	247.5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47.53	247.5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1.05	61.05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0.53	30.53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55.95	155.9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3.12	43.1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3.12	43.12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2.72	22.72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20.40	20.4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576.14	405.37	2,170.77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2,576.14	405.37	2,170.77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2,576.14	405.37	2,170.7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6.34	26.3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6.34	26.3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3.23	23.23	
2210203	购房补贴	3.12	3.12	

备注：本表反映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表三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经济分类科目		2026年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总计	人员经费	日常公用经费
合计		722.36	610.25	112.11
301	工资福利支出	433.89	433.89	
30101	基本工资	115.24	115.24	
30102	津贴补贴	6.37	6.37	
30107	绩效工资	168.00	168.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61.05	61.05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53	30.53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6.45	16.45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42	5.42	
30113	住房公积金	23.23	23.23	
30114	医疗费	3.36	3.36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4.24	4.24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12.11		112.11
30201	办公费	41.93		41.93
30205	水费	2.00		2.00
30206	电费	5.00		5.00
30207	邮电费	1.00		1.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10.00		1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0.50		0.50
30228	工会经费	3.87		3.87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0.00		2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00		2.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5.81		25.81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76.36	176.36	
30305	生活补助	155.95	155.95	
30307	医疗费补助	20.40	20.40	
30309	奖励金	0.01	0.01	

表四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单位：万元

2026年预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20.50		20.00		20.00	0.50

表五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8,600.00		8,60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8,600.00		8,600.00
21298	超长期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8,600.00		8,600.00
2129801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8,600.00		8,600.00

表六

部门收支总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合计	11,493.13	合计	11,493.13
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2,893.1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47.53
政府性基金预算资金	8,600.00	卫生健康支出	43.1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资金		城乡社区支出	11,176.14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住房保障支出	26.34
事业收入资金			
上级补助收入资金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资金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资金			
其他收入资金			

表七

部门收入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事业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11,493.13	2,893.13	8,60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47.53	247.5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47.53	247.5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1.05	61.05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0.53	30.53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55.95	155.9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3.12	43.1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3.12	43.12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2.72	22.72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20.40	20.4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1,176.14	2,576.14	8,600.00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2,576.14	2,576.14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2,576.14	2,576.14								
21298	超长期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8,600.00		8,600.00							
2129801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8,600.00		8,60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6.34	26.3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6.34	26.3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3.23	23.23								
2210203	购房补贴	3.12	3.12								

表八

部门支出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11,493.13	722.36	10,770.7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47.53	247.5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47.53	247.5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1.05	61.05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0.53	30.53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55.95	155.9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3.12	43.1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3.12	43.12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2.72	22.72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20.40	20.4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1,176.14	405.37	10,770.77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2,576.14	405.37	2,170.77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2,576.14	405.37	2,170.77
21298	超长期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8,600.00		8,600.00
2129801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8,600.00		8,60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6.34	26.3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6.34	26.3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3.23	23.23	
2210203	购房补贴	3.12	3.12	

表九

政府采购预算明细表

单位：万元

项目编号	项目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事业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合计											

（备注：本单位无政府采购预算，故此表无数据。）

表十

2026年一般性项目绩效目标表

编制单位： 原重庆市江北区城镇排水事务中心（江北区城市管线综合管理事务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原江北区智慧排水系统运维经费			业务主管部门	重庆市两江新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
当年预算	93.75				
项目概况	使用“物联网+智慧排水”的方式，对全区排水设施进行科学化、精细化、效率化管理。				
立项依据	1、原《江北区全面推行“云长制”工作方案》（原江北委办[2019]126号） 2、《重庆市中心城区易涝点整治专项行动方案》（渝建排水【2020】44号） 3、《关于做好2020年城市排水防涝工作的通知》（渝建排水【2020】8号） 4、《关于加快推进排水领域风险排查和感知设备安装工作的通知》（渝建排水〔2025〕2号） 5、《关于开展政务数字化应用运行监测工作的通知》				
当年绩效目标	确保原“江北区智慧排水系统”开展正常工作及运作，对全区排水管网科学化、精细化、效率化管理，实现对全区排水设施的动态监测、精准定位，为排水设施规划设计、工程改造提供数据支撑				
绩效指标	指标	指标权重	计量单位	指标性质	指标值
	设施数据准确率	40	%	≥	90
	管网覆盖长度	20	公里	≥	600
	物联网设备故障天数	30	天	≤	5
	预算执行率	10	%	≥	91

表十一

2026年一般性项目绩效目标表

编制单位： 原重庆市江北区城镇排水事务中心（江北区城市管线综合管理事务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原江北区城市排水管网提升工程—红旗河沟排洪通道改造			业务主管部门	重庆市两江新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
当年预算	8600				
项目概况	设置2.71公里雨水管，管径d1200-d2600，起点接红旗河沟转盘现状雨水系统，采用点d2600长距离曲线机械顶管，沿线经建新北路、观音桥商圈广场、建新南路、御龙路、横穿北滨一路后，与御龙天峰现状B×H=3m×3m的雨水箱涵衔接，最终通过御龙天峰2号雨水排放口排入嘉陵江，沿线设置智慧排水监测设备等。				
立项依据	原《重庆市江北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江北区城市排水管网提升工程—红旗河沟排洪通道改造立项的批复》（原江发改投[2025]272号）				
当年绩效目标	通过项目的实施，红旗河沟片区的排水系统将大幅提高处理暴雨或强降水的能力，同时将鹞子丘和洋河片区部分雨水接入本次新建管网，减轻原鹞子丘及洋河片区雨水压力。在暴雨天气下，排水能力能够满足城区高强度降水需求，减少甚至消除城市内涝问题。避免因暴雨引发的道路积水、交通瘫痪、建筑物进水等问题，提升市民的生活质量，减少由于内涝带来的财产损失。				
绩效指标	指标	指标权重	计量单位	指标性质	指标值
	管网修建公里数	20	米	≥	2930
	顶管工作井	20	座	≥	4
	安全生产责任事故	20	件	≤	2
	群众满意度	10	%	≥	90
	环境影响事件	20	件	≤	3
	预算执行率	10	%	≥	91

表十二

2026年一般性项目绩效目标表

编制单位： 原重庆市江北区城镇排水事务中心（江北区城市管线综合管理事务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区直管排水设施维护管护	业务主管部门	重庆市两江新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
当年预算	2020.66		
项目概况	中心按照《重庆市城市排水设施管理办法》要求，负责区属城镇排水设施的养护维修工作。根据原《江北区城镇市政排水管网一体化运维试点合作协议》及《补充协议》，由重庆水务环境控股集团管网有限公司负责移交范围内城镇排水管网的日常运维工作，中心根据移交排水管网长度按2.5万元/公里*70%支付管网运维服务费。另外，中心按照三定职责（原江北区编发[2019]87号文），负责排水监测管理、主城区“清水绿岸”治理提升等工作。		
立项依据	1、原《关于同意设立江北区城镇排水事务中心（江北区城市管线综合管理事务中心）的批复》（原江北委编发[2019]87号） 2、《重庆市城市排水设施管理办法》（重庆市人民政府令第81号） 3、《城镇污水排入排水管网许可管理办法》（住建部令2022年第56号） 4、城市黑臭水体治理成效巩固提升专项行动方案（渝建排函[2024]298号））		
当年绩效目标	通过日常巡查，定期养护维修和检测，发现问题立即整改，保证排水设施处于正常使用状态。改造老旧管网与错接乱接管网，确保污水收集提质增效，雨污彻底分流，保障排水设施正常运行。污水处理设施污水处理后排放100%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标准一级A标准。		